我所喜读的七本小书

王培军

《尺牍新钞》卷一有周亮工的弟子一札云：“吾师生平著述之多，同三藏法师讲论笔受草本，可满一屋。谦欲买纸一百车，系笔一千管，尽抄师书。”以著述多而为后世所惊赞的，唐三藏是最有名的。《陔馀丛考》卷四十有一则历数古来著书多的人，其中过了一千卷的，为梁武帝和宋李焘。其次如作《杨太真外传》的乐史，也有八百多卷。这都表现了他们学问上的雄心。在学问上，雄心不是坏事。但从读书而言，一般我们易偏喜小书，而对于卷帙浩繁之作，是多数不肯且惮于细读的。像司马光的那部二百九十四卷的《资治通鉴》，他自己就抱怨过：“惟王胜之借一读，他人读未尽一纸，已欠伸思睡。”（见胡三省《新注资治通鉴序》。此语见于多处，姑据胡序）可见事情之一斑了。所以，那些卷数吓人的大书，此处就略过不讲，而专谈我所喜读的“虽小却好，虽好却小”（刘熙载语）的小书。

《义山杂纂》。义山就是李商隐。这书在《宋史·艺文志》中著录了两次，一次作“李商隐《杂纂》”，一次作“李义山《杂藁》”，根据钱大昕的意见，《杂藁》即《杂纂》（见《廿二史考异》），为著录之误。无论如何，义山即是商隐，是没有问题的。从来我们对于李商隐的印象，就是他是好獭祭典故作感伤的无题诗的诗人，或者因为他的“樊南四六”，而知晓他是一位卓越的骈文家，而不知他有另一面，那就是《杂纂》中他所表现的对于世态的通晓，以及置身事外的波俏的态度。毋宁说，他于那些他所观察到的人情世故，是不掩饰地嘲谑了的，但同时又抱着一种玩赏的心理。这比起他的美丽的诗，更显出他的智力。以前人都说他是“想少情多”，其实不尽然。比如《杂纂》有“隔壁闻语”，其中说：“新娶妇却道是前缘，必是丑。”这样的一语揭破，真是太没人情了。又说：“说屋住得恰好，必是小狭。”这也是无以反驳的。“说太公八十遇文王，必是不达”，那尤其是在古文人中经常发生的事。同样的，若看见有人大段背诵孟子的“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那篇激昂慷慨的文章时，你就该留神，那个人在现实中一定是多么的不称意了。其他的事，皆可以隅反。有时，《杂纂》甚至是极为刻薄的，与诗人的“温柔缠绵”，处于两极，例如举“虚度”之事的：“阉官有美妇。”举“不相称”之事的：“肥大新妇。”你能想得到，写“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的李义山，竟也这样的毒舌？而同时你必须要承认他说的极对而又忍不住笑。所以，我爱读《义山杂纂》，有时觉得它里面有一种顽童的气质，使你读时只有愉悦，而无负担。只可惜他写得太少，宋以后仿作的那几位，包括苏东坡，全都不及他的隽妙，这真是一件憾事。

李商隐另著有《金箭》二卷，是一本类书，假如它传世了，我们就可以方便研究他的用典的功夫了。可惜它早失传了。古诗人能著书，不甚为人知晓的，如曹植《黄帝宝藏经》，王勃《医语纂要》，刘禹锡《传信方》，温庭筠《学海》，王令《孟子讲义》，陈师道《后山理究》，陆游《陆氏续集验方》，等等。像杜牧、梅尧臣都有《孙子注》，现在还在《孙子十一家注》中，那是无人不知的了。所以《义山杂纂》，是不必如近人疑为非商隐书的。

明人编的四卷**《剑侠传》**。我年轻时有一册中国书店影印的《任渭长画传四种》，是用半价买的，其中的最后一种，就是画此《剑侠传》的。任渭长是大画家，他的画当然极好，极耐看，而《剑侠传》的文字，就是用或行草或隶书写在画上的空白处的。我那时字不能全识，就边猜边读，时时翻看它，对于其中的人物故事，充满了神往之情，实在是喜欢极了。后来又买到一本《剑侠图传全集》，多了四卷《续剑侠传》，是河北人民出版社的点校本，也配有任君的画，印制不甚佳，但得以畅快地通读了。有一阵子，我甚至很想替这本书做个精校注本。我当然知道这些文字，多是从《太平广记》中辑出的，只不过那时我买不起《太平广记》，我所有并读过的，也只是一本《太平广记选》。唐人的小说之佳，我认为是较之《聊斋志异》更好的，它的笔意是更古的，无一毫俗笔，《聊斋志异》另有它的好处，但在唐小说好的地方，它是远不能及的。而此四卷的《剑侠传》，尤为唐人小说的佳中之佳，可以百读不厌。我还听说，查良镛写过一个《越女剑》，就是据其中的一篇作的，但我没读过那本书。

董若雨的**《西游补》**。我之喜欢《西游补》，是大胜于喜欢《西游记》的。在中国古小说中，这也许是我所最喜欢的一本了。我读《西游补》，最近的一次，是十年前有人做了一本《西游补校注》刚出时，前后加起来，应该有六七遍，也许它是我读得遍数最多的小说，因为它毕竟很短，不过十六回，半日可以读完。我第一次买到这本书，是在三十三年前，第一次读时，它所给予我的快乐，是从来没有过的，后来每次重读，也都仍旧很开心。同样的，我也可惜它太短，我希望它再长些再多些，不要这么快就结束。而世间大部分的书，我只希望它们快点完，不要再那么长那么没完没了。我觉得《西游补》的作者的才情，在某种方面，和写《围城》的钱锺书颇有神似处，但到底是哪里似，我说不清楚，我所能说的，是他们之为文学史中的罕见稀有之才，是可以无疑的。

刘继庄的**《广阳杂记》**。钱锺书的《说笑》引过它的两句：“驴鸣似哭，马嘶如笑。”我一读之下，就立刻猜想继庄也许是大怪人，不然写不出这样的句子。果然，后来我又看到曹聚仁的竭力推崇，他说一册《广阳杂记》，可以抵一大部《鲁迅全集》，并且更好。曹聚仁是尊鲁的，他的话自当引起重视。所以，当1997年中华书局第三次重印这本书时，我就买了一册。我翻到了钱锺书引的那两句，是卷一的一条，此条只此八字，而且是作“马嘶如笑，驴鸣似哭”，钱锺书记倒了，——也许是为了做文章，故意那么倒引的。我前后读了此书两遍，确定是深喜的，在古杂记小书中，应该没有比它更喜欢的了。它的内容之博杂无所不究，意态之睥睨一世，文字之放笔而多奇语，都足以使你读了激动。宋代的辛稼轩，曾因为“夜读《李广传》，不能寐”，我之读《广阳杂记》，有时亦有之。刘继庄是一位磊落的奇人，但奇不失正，正亦带奇，就仿佛“归奇顾怪”，合于一手，你只要一读他的文字，便立刻可以见出其为人的。他并不表现自己，但你只要看他的“精神之所注射”（其本人用语，见《广阳杂记》142页），自能感觉到他那绝俗的性情，那是可以如酒气拂拂于纸上的。

《冰鉴七篇》。这是一本相术书，很短，相传是曾国藩所著，但其实并不足信。我认为以曾氏的手笔，也许还著不出它。它的作者，必是一位处世有深识的人，从其对人的深刻观察中，是不难推知的。相人仿佛相马，主要是从观察和经验得来，其中是有合乎科学的。吕思勉也认为古之相人术是可信的，不比子平、风角之类。我之喜读此书，倒也不是因为据之可以相人，而是它的论人，大有值得节取之处。而且它的文字好，“议论微妙，宛似子家”（方濬师语），“行文如《尉缭》，立篇如《素书》”（张元祜语）。如开篇第一论“神骨”云：“语云：‘脱谷为糠，其髓斯存’，神之谓也。‘山骞不崩，惟石为镇’，骨之谓也。一身精神，具乎两目；一身骨相，具乎面部。”这真是要言不烦，不可移易。《孟子》不是也说：“存乎人者，莫良于眸子。”所以一个人的双眼，就是他的精神。这于相人之术，不能不说是“骊珠已得，其他皆鳞爪之而”了。它的第四篇论“情态”云：“人有弱态，有狂态，有疏懒态，有周旋态。飞鸟依人，情致婉转，此弱态也；不衫不履，旁若无人，此狂态也；坐止自如，问答随意，此懒态也；饰其中机，不苟言笑，察言观色，趋吉避凶，此周旋态也。皆根其情，不由矫枉。”如非久历世故，对人有过长久细致的观察，也是说不出这些话的。人的精神的注意力，如总是向外投射，那就必然地要与人周旋，而疏懒之人、狂者，都是不甚或不屑注意于他人的，亦以此故，也就无所谓“饰其中机”了。一个人的注意力的方向，就是其欲望的方向，这虽是善伪饰的人，亦不能遮饰的事。读这本小书，不仅可以赏玩，而且真的大益人神智。只是你也不能太当真，以为读了它，就可以一册在手，而轻量天下士了，那又是要犯纸上谈兵的大错，而贻笑于人的。我所读的《冰鉴》，是载于《蕉轩续录》卷一及《青鹤杂志》第五卷十二期的，不是坊间俗本。

《象山语录》。我之读《象山语录》，只是把它当精神上的膏药帖的。这似乎是颇为不敬的话，但在我却是实情。年轻的时候，当意中不佳，人生的无名的烦恼就像陈年的旧伤，因为天气之故而作痛时，最好的办法，便是读它了。《晋书·王湛传》：“兄子济（按即有马癖的王武子）轻之，……见床头有《周易》，问曰：‘叔父何用此为？’湛曰：‘体中不佳时，脱复看耳。’”读《象山语录》的用处，亦复如是。书的这个作用，苏轼也悟到了。苏轼有一篇跋，是说他读陶诗的：“余闻江州东林寺，有陶渊明诗集，方欲遣人求之，而李江州忽送一部遗予，字大纸厚，甚可喜也。每体中不佳，辄取读，不过一篇，惟恐读尽，后无以自遣耳。”（《书渊明羲农去我久诗》）“体中不佳辄取读”，却又担心读完了，其依赖于渊明可想。其实渊明本人，也要依赖他的古人，他的诗不是说：“何以慰吾怀，赖古多此贤。”（《咏贫士七首》之二）一切的古文学的作用，不过如此，也正因为如此，古文学之必不可少，就可以不劳辞费、不证自明了。

《书目答问》。我平时是颇喜看书目的，看了书目，虽然没读书，但在自己意中，亦仿佛有“过屠门而大嚼”之意。这比真读书时，有时更为快乐。因为一本本的读书，实在也是人世间的一件大麻烦的事，它不但要耗损目力，而且耗费光阴，长时间地枯坐在坚硬的椅凳上，而最终无益于人。博览的成本是时间，而每个人的时间，不过一日十二时，一年三百六十五日，用之于此，必减之于彼，剜肉补疮，也不过是如此的情形。所以博学从来是件难事。但读书目就不那么艰苦了，你尽可以迅速浏览，仿佛从地图上鸟瞰世界，看见无数的山川原野、国家城市，你尽可以想象，而不必身至其地。你也可以从读书目中，知道从古以来的学问之广，人物事件之多，这就开拓了心胸，使你不至于拘拘乡曲之见，“不知汉之广大”，而侮食自矜。这就是读书目的好处，同时也就是快乐之所在。我通览了许多的书目，但最喜欢的，是这本《书目答问》。它分量恰好，精华已得，从头细读，行墨之间，自有一种名隽之气。是的，书目也可以如诗文，有雅俗之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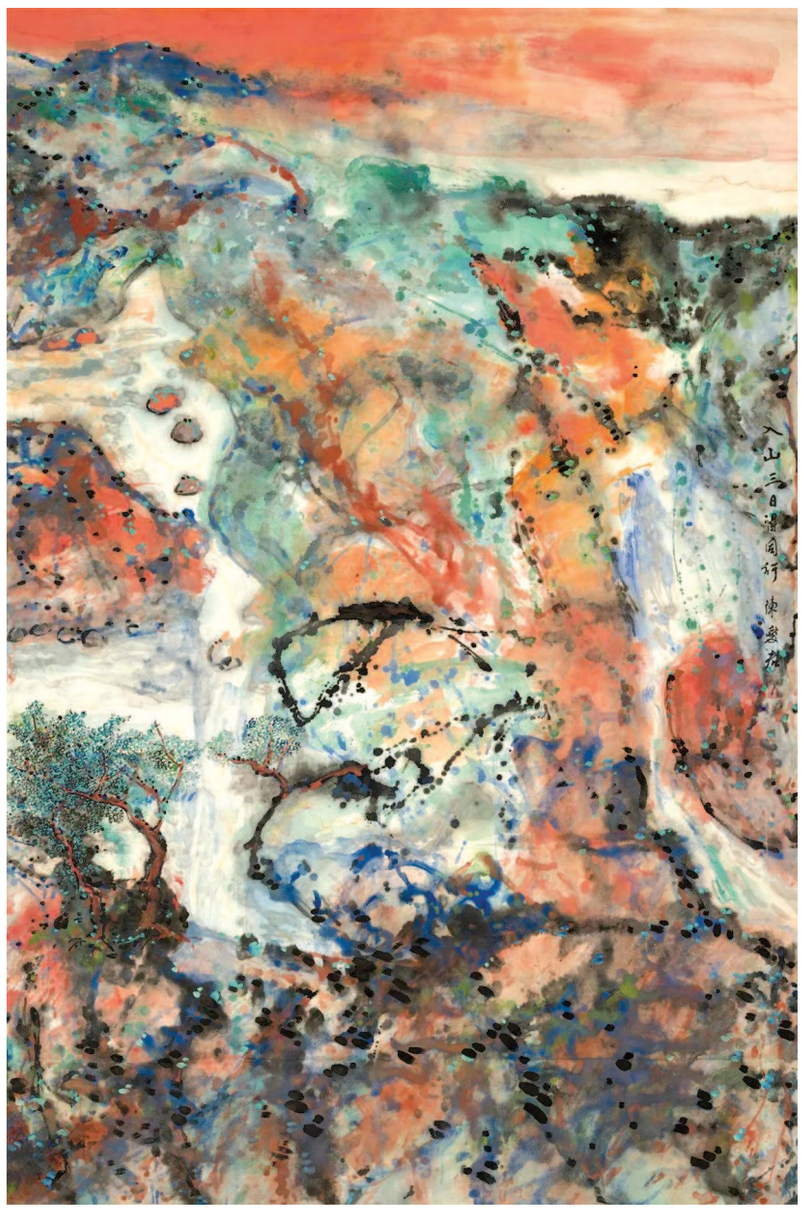

笔会

谈艺录

入山三日得同行

（国画）

陈燮君

『久辛』这方印

王久辛

“久辛”这方印（下图），是我至今仍在用的，为西安车辆厂一位工程师为我刻治。在我书柜珍藏的购于上世纪七十年代中期的上百册图书的扉页上，除了我的签名、购买日期外，就钤着这方印。也就是说，这方印最少已经有了45年以上的“生命历程”。在我集纳印章的盒子里，收藏了金石好友为我刻治的三十多方印章，惟有这一枚，才是我最最珍爱并一直沿用至今的。它的作者，我再重述一下——马学正，一位远离名利场的理工老头儿。当然，在45年前，他好像还不到40岁，如今应该接近或者超过80岁了。

这方印的高光时刻，是1994年12月，也就是《狂雪》诗碑落成并先后在兰州东方红广场与南京江东门“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南侧悼念广场对面展览的日日夜夜。两地人民前拥后挤地前来观赏、诵读镌刻在紫铜诗碑上的长诗《狂雪》，而在题头我的签名之下，就钤盖着这方印章。我曾无数次看到游人手指着碑上的这方印赞叹——古雅清俊的“久辛”两字，被放大了十倍以上，像一对同胞兄弟，亲密地并立着，各领风骚。

获赠此印那年，我也就16岁左右。说来非常奇怪，当时我还那么小，又不曾向马师傅提出过要求，他怎么会突然想起来，为一个刚上高中的学生刻一方印呢？

当时，我常去工厂的单身宿舍楼找我的乒乓球教练段师傅，巧的是马师傅与段师傅刚好都住一楼，还门对门。有次敲门，我的段师傅不在，对门的马师傅却开门了。他问我是不是找小段，我忙应说：是。他就招呼我：进来等，进来等，别站在门外了。于是，我便进门，坐在了他写字台一侧的椅子上。我被他桌上的笔墨纸砚和双层架子床上摞着的书、整洁干净的床褥和他的衣着所吸引，心想，在单身工人的宿舍楼里，怎么会有这样一位穿得像旧社会里绅士般的人士？而且不仅戴着近视眼镜，还戴着一顶鸭舌帽！太不寻常了吧。我被唤进他的宿舍后，两只眼睛似乎不够用了，四下张望，感觉十分新鲜。马师傅说话和蔼可亲，琴棋诗书画无所不通，且说起话来娓娓动听，在情在理，很是入心。那时候我的爱好多，又学乒乓球，又学书法，因为写作文常受表扬，还爱上了文学，偷偷摸摸地天天写诗，所以遇到了一位这样“全能”的马师傅，自然的就主动“粘”了上去。后来去得多了，也随便了。每次去，我都要向他提出很多问题，他呢，也总是怕我不明白，不厌其烦地反复讲，我常常在他的宿舍聆听，一坐到深夜……

尤其令我难忘并铭记至今的是：他向我推荐阅读了苏联著名教育家、作家安东·谢苗诺维奇·马卡连柯的三卷本长篇小说《教育诗》，每一卷马师傅都用画报纸包了书皮儿，虽然有些年头了，却依然如新。当时我就想：以后我也要这样保护书，也要用质量好的画报纸包——我书柜里的一部分包着书皮的黑格尔《美学》《罗丹艺术论》《散文选》等书，虽都过去了三十多年，因为包了书皮儿，至今仍有虽旧犹新之感。

那天，马师傅递给我第一卷《教育诗》时，他对我说：“这个马卡连柯啊，可是非常了不起，他依靠自己在高尔基工学团和捷尔任斯基公社16年的教育实践经验，把三千多名流浪儿童和违法乱纪的青少年，改造成了工程师、教师、医生、科学家，有的还成了英雄和模范。”他还叮嘱我“看完一本，来换一本。千万保护好，弄破一点儿，就再也别想看了”。他拿了一张旧报纸，又要过我手里的书，将之包裹好，才又递交给我。那一刻，我似乎觉得获得了一种使命。所以，我翻读每一页每一行，甚至每一个字时，都不仅仅小心翼翼，谨小慎微，而且还有了信徒捧读《圣经》般的虔诚。

尽管那时候我已经读过了《铁道游击队》《艳阳天》《青年近卫军》《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水浒传》等等小说，但是用心看完了这三卷本的《教育诗》后，我才真正觉得人是可以进步提升的，人品是有高下境界的，灵魂是可以充盈起来的，文学是世界上最神圣的，是可以净化人的心灵的……此刻，我得认真回答自己：是的，《教育诗》是我今生读到的第一本具有发蒙意义并使我获得新生的著作，它是我后来理解所有伟大著作的奠基石，是我的文学观与诗学理念最坚实的底座。我记住了马卡连柯，不容一点马虎。这其中就发生过一件甚至影响我前途的事情——军校的一位老师，讲课时误把马雅可夫斯基当成了《教育诗》的作者，我立刻举手纠正，惹得老师非常不满，给我穿了一路的“小鞋子”。

2007年底，当我作为中国作家代表团的成员，来到俄罗斯新圣女公墓参观时，竟十分意外地发现了《教育诗》的作者马卡连柯先生的安葬地——一米二高的墓碑上有个半身雕像，下面还有个男孩儿的雕像，依偎着墓碑。那个男孩子在倾听、仰望着的神情，使我突然觉得那个小男孩儿应该就是我，我在马学正师傅的指引下看到了马卡连柯先生启迪人心智灵魂的思想，又在他思想的感召下，对文学、对诗歌创作，有了精神追求……那不正是一个仰望着的孩子所孕含着的日后必定会成长起来的形象吗？

我没有叫过马学正“马老师”，我对他最最亲切的称呼，是工厂里最常用的：师傅。是的，我的马学正师傅，面色白净，瘦高的个子，大连人，哪里毕业？从哪里来的？家庭情况如何？等等，我一概不知。那时候我的父亲还未“解放”，但是知道他。父亲曾对我说：马学正家庭出身不好，是“历史反革命”，来往时要小心，不要过从太密。然而对我来说，马师傅却像一块巨大的磁铁一般，深深地吸引着、诱惑着我的心。我不仅没有减少与他的来往，甚至丝毫没有减少对他的喜爱以至崇拜，去的次数反而更多、更勤了。于今想来，那时候的马师傅，一定非常非常的寂寞孤独，而正因为如此，他才能于此境遇中沉浸于琴棋书画、文史哲思，才能学什么像什么，获得多才多艺的美誉。记得上世纪七十年代中后期，工厂里搞运用“华罗庚优选法”进行技术改造的活动，我的马师傅竟然自告奋勇、毛遂自荐，成了厂里唯一一个能把“优选法”讲得头头是道并带着大家一起大搞技术革新的领头人。之后不久，我就在工厂俱乐部前的“灯光宣传窗”里，看到了他带领一群人攻关的好几个项目上了“光荣榜”，他戴着大红花的形象，风光了好一阵子呢。

一次，我去找段师傅练球，不巧，师傅又不在。对门的马师傅拉门露头一看是我，便高兴地说：“久辛！来来，我正想找你呢，我给你刻了一方印，你来看看喜欢不喜欢？”进了宿舍，他从抽屉里取出这方印，印头上是一只张翅欲飞的和平鸽，甚是精美。然后，他打开印泥盒，摁沾了印泥后，在一张不大的宣纸上按印了一下，抬起，便见宣纸上印着劲拔老辣的两个篆字，那正是我的名字：久辛。当时，我的心真是快乐得要飞起来了！那是我的名字第一次被刻在石头上，而且还这么的富有艺术的意味儿。我连声道谢：谢谢马师傅！谢谢马师傅！

“久辛”这方印，随我南征北战，先是上山下乡插队落户，然后入伍从军到西凉戈壁沙漠，再后来随我上军校提干，再随我调兰州、上北京。这一路下来，我是满天飞了，而这方印上和平鸽的翅膀，却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撞掉了。于今想来，马师傅为什么会选择一块雕着鸽子的石材为我刻治印章？莫不正是希望我展翅高飞吧？谢谢我的马师傅——此刻，我的双眼满含着热泪，仿佛您就站在我的身后，望着我写作的背影……我拿起您刻治的这方印，凝视着那上面自己的名字，突然感悟道：我的马学正师傅刻治的这方印：“久”字顶上一撇一横折，右下边的捺，刻得稍向内偏了一点，刚好像一根结结实实的顶梁柱；而“辛”字更是端庄劲挺，一竖扎根；两字并立，端端正正，那正是一个学正人君子，走端庄大道的暗示……嗯，我会意地笑了，默誓今生今世定当铭记，并钤于心上。

2022.10.4 凌晨于北京

倾心波切利

余斌

“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这话当然是鄙薄外行太业余太初级的意思。其实外行也自有外行的好处，他可以拥有一份内行所无的新鲜感，一种最本能最朴素的欣赏，好与歹的感受都来得更直接，不受技术的干扰。当然外行外到一定的程度，会连什么是热闹也不知道。很长时间里我对如日中天的波切利一无所知，就属此种情形。

邂逅波切利可说是偶然中的偶然，间接的桥梁是莎拉·布莱曼。何时听莎拉·布莱曼已无从追溯，当然是喜欢她的声音，尤喜她在古典和流行之间的自由穿行，但也只是喜欢而已，有次见到她的DVD，也便买来看看。一看之下，印象反而不佳，原因是她的长相令我想起过于烂漫的夹竹桃，有一种俗艳。极少将一张音乐DVD从头看到尾，那一次不知怎么，并不专注地看到了最后，最后一曲便是《告别时刻》，她引了一位男歌手上台。先是她唱，而后是男歌手。那歌优美、动人，布莱曼的声音，当然，很动听，那是我已熟悉的；出乎意料的是，待男声一出来，不夸张地说，竟有一种忽然被击中的感觉。于是倒回头来凝神细听、细看。我发现男歌手始终双目低垂，神情有些异样，是哪儿不对呢？最后终于明白，他是盲人。如果稍稍内行一点，凭那声音我马上就该知道，这是一位了不得的歌手，但我在听乐方面从来只凭一己的好恶，对自己这方面的判断力毫无信心。知道这是一位盲人反而给我误导，我居然揣测布莱曼与他合作是出于慈善动机的提携。

这以后把《告别时刻》翻来覆去地听，却不是为听布莱曼，是等那纯净的男声响起。但仅止于此，止于反复的惊异。以为他是无名之辈，甚至没想到在DVD的封套上查查此人姓甚名谁。直到某一天，距初次聆听至少两个月了，忽然福至心灵，想到音像店碰碰运气，看会不会有他的碟，这才知道他叫波切利。

买碟的过程很让人汗颜。波切利的碟，有，而且是好几张，歌剧、宗教歌曲、流行，都有。小老板对我的孤陋寡闻很有几分不屑：波切利怎么会没有？三大男高音之外，就是头子了！捧了几张碟回家，有望外之喜，也有莫名的失落：原以为那盲人只属于我，哪知他早已属于众人，大奖拿了好几回，唱片卖到八位数了。当然这点失落抵消不了我的狂喜，相反，听了几张碟之后，只有加倍的陶醉。

波切利的声音，当得起最好意义上的性感二字，却是超乎男女之情之上的，我甚至以为他并不适合演绎浪漫之爱，或者说，即使唱情歌，他带来的也是更为广大深厚的情感，阳光普照，恩被万物。他有一种在三大男高音那里听不到的纯净，但我并不以为他传递的是一种超凡脱俗的宗教情感，他仍然是人间的，深厚、真挚，最好的意义上的柔情。素来讨厌各种形式的广告，但波切利有张碟上乐评家的评语，“上帝吻过的嗓子”，却是深获我心。

他与席琳·狄翁曾合作一首《祈祷》，真可以让后者花容失色，高音区他的声音极高亢，与狄翁相比，他更是涵容笼罩的，但总感觉他是跟在姐姐身后的弱弟，高大而单纯。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知道他是盲人的缘故。